

# 專心傳道

## 貳、專注傳道 (2:8-26)

2:8-13	自己專注	專注真道的要求
2:14	別人專注	
2:15	正意解經	專注真道的方法
2:16-19	遠避虛談	
2:20-26	成為貴重	

上文是苦中傳承真道，這大段就第一步先專注在福音真道上，先不要被外憂內患所影響。

### 二、別人專注 (2:14)

14	<p>你要<b>使</b>眾人<b>回想</b>這些事，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0px;">└在主面前<b>囑咐</b>他們：不可為言語<b>爭辯</b>，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40px;">└<b>這</b>是沒有益處的，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60px;">└只能敗壞聽見的人。</p>
----	--

上文保羅要提摩太專注福音真道，這段要求提摩太也使別人專注（「回想」）真道，特別是那些「為言語爭辯」的人，因為「爭辯……只能敗壞聽見的人」。

「回想這些事」應該是上文 2:8-13，包括基督耶穌福音的內容、福音的大能、福音使命的目的和福音受苦的實踐。

同時，「在主面前囑咐他們。」 「在主面前」是加強「囑咐」的語氣，特別因為這是神認可的。

「囑咐」的內容就是「不可為言語爭辯」。這「言語」與下一節「真理的道」的「道」是同一個字，所以不用爭辯跟真道無關的，或是不合真道的。

原因「是沒有益處的」，意思是沒有用處的，因為不能達到福音使命，反而「只能敗壞聽見的人」——「敗壞好些人的信心」，即不相信基督復活這信仰的核心根基（2:18）。

除了自己，你也會使別人專注福音真道嗎？你傳授的是改變生命的福音，還是只是福音的知識或行為標準？

### 三、專注方法一（積極）：正意解經

15	<p>你當<b>竭力</b>在神面前得蒙喜悅，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0px;">└做無愧的工人，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40px;">└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。</p>
----	---

原文直譯：你當竭力在神面前呈現自己為一個神喜悅並無愧的工人，按著正意直接教導真理的道。

「竭力」就是要做自己的最好，竭盡所能。但「竭力」的對像是神，把焦點從苦難或假教導轉移到神——祂才是「竭力」的目的和原因。

「竭力」的目的是成為神認可並喜悅（「得蒙喜悅」）的工人，也是「無愧」的工人。

這「無愧」與 1:8 的「以……為恥」是同一個字根。當可能會以受苦被囚為恥時，保羅引導提摩太專注在正意解經，那就不用在意別人怎麼看他受苦，反而可以得到神認可與喜悅的榮耀。

你掌握如何正意解經的方法嗎？你有花時間讀經，明白神借聖經作者要表達的意思和目的？你是按聖經的意思，而不是自己的想法，去教導聖經嗎？

#### 四、專注方法二（消極）：遠避虛談

16	但 <b>要遠避</b> 世俗的虛談， └因為┐這等人必進到更不敬虔的地步。
17	└他們的話如同毒瘡，越爛越大。 └其中有許米乃和腓理徒，
18	└他們┐ <b>偏離了</b> 真道， └說復活的事已過， └就 <b>敗壞</b> 好些人的信心。
19	然而，神堅固的根基 <b>立住了</b> ， └上面有這印記┐說：「主 <b>認識</b> 誰是他的人」， └又說：「凡稱呼主名的人總 <b>要離開</b> 不義。」

這一段好像是扇形結構：

16 上	A	遠避虛談
16 下-18	B	假教師偏離真道
19 上	B'	神的人不離真道
19 下	A'	遠避不義

1:16 與《提摩太前書》4:7「只是要棄絕那世俗和老婦的神話，在敬虔上操練自己。」很相似，都是要遠避世俗，但前者說到世俗虛談的不敬虔後果，後者說到要操練自己敬虔。

1:17-18 解釋「不敬虔」的原因是因為「世俗的虛談」內容是「復活的事已過」，這「復活」指的已過是信徒的復活，過於耶穌的復活，因為耶穌的確已經復活

了，信徒的信心就是建立在耶穌的復活上。但若信徒的復活已經發生了，你們就沒有將來身體的復活了——這的確能「敗壞」或摧毀信徒對信仰之盼望和受苦之動力的信心。

「許米乃」在《提摩太前書》有提到他與亞歷山大被保羅「把他們交給撒旦，使他們受責罰就不再謗議了」（1:20）。但這裡在出現同樣的問題，顯明「許米乃」還沒有悔改，仍然在散播假道。

不過，「許米乃」的同夥改變了，也許保羅成功使亞歷山大改變或是離開了，但卻新增了「腓理徒」。聖經沒有其他地方提到「腓理徒」，所以他的資料也不多。

但是，「神堅固的根基立住了」。「根基」本義是建築物的地基，所以一般認為是指基督作為教會的根基（林前 3:10-17，討論保羅在基督作為根基之上建造神子民的群體）。教會在基督作為根基是不會受假教師所動搖的，所以，上面有兩個印記。印記是代表歸屬，意即這根基和其上的教會是屬於神的。

兩個印記都是出於舊約的。

#### 1. 「主認識誰是他的人」

這是出自《七十二士譯本》中的《民數記》16:5（希伯來文直譯是「耶和華知道屬他的」）。出處的背景是可拉一黨挑戰摩西和亞倫的地位，但摩西就告訴可拉一黨這句話。最後，神消滅了可拉一黨和他們的人員和財物。所以，這句給提摩太安全感，因為一方面他是屬神的，蒙神保守；另一方面，神會審判消滅不屬祂並抵擋他的人。

#### 2. 「凡稱呼主名的人總要離開不義」

在神要消滅可拉一黨之前，以色列的長老隨著摩西去吩咐會眾「離開這惡人的帳篷吧」（民 16:26）。所以，這對神的人來說，特別是提摩太，要離開假教師，免得與他們一起遭神的懲罰。

你在學習別人（包括一些名牧、名神學家、群體的核心人物）或其他知識（如科學、社會科學、大眾的價值觀等）時，會以聖經為批判或反思的根據嗎？